

中工网公告

浙江省青田县人民法院公告

陈晓（户籍所在地浙江省青田县东源镇后降村外章1号）：

本院受理原告夏秀静与被告陈晓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（2026）浙1121民初873号应诉及举证通知书、互联网庭审告知书、民商事诉讼相关告知材料、审判流程信息公开告知书、司法公正在线应用告知书、起诉状副本、证据副本、告知审判人员通知书和开庭传票等材料。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你的答辩及举证期限为15日，自送达之日起计算。本院决定本案于2026年4月23日9时30分在油竹法庭第三审判庭开庭审理。

中工网
公告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3月04日中工网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“中工网公告”下载)